

缅因州 高等法院 地区法院 联合刑事卷

判决和认罪书

案卷编号:	县/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女性	日期:	出生日期:
-------	------	---	-----	-------

缅因州 诉 被告人姓名	住址
-------------	----

被指控触犯:

指控人:
 起诉
 通报
 投诉

抗辩: 有罪 无罪申诉 无罪 _____ 犯罪日期: _____

定罪罪名:

定罪基于:
 抗辩
 陪审团裁决
 法院判决

判定被告人犯有上述罪行并予以定罪。

在此判定, 被告人向指称的县司法长官或其授权代表认罪, 司法长官或其授权代表应(不得无故推迟)将被告人移送至:

在惩教部部长指定的设施的监护下处以监禁, 刑期为 _____

处以县监狱监禁, 刑期为 _____

执行本宣判 (连续至) (同时) _____

延缓执行至(或之前): _____ 时(上午)(下午)

被告人通知: 你的宣判不包括对你在服刑期间将被安置的设施位置的任何保证。

命令所有(除) _____ 的宣判(因其涉及监禁)(因其涉及 _____) 被缓期执行且被告可获得一段时间的 缓刑 监管释放

行政释放期为 _____ (年)(月), 其条件附于本文并通过引用纳入本文。

上述缓刑或监管释放开始于(_____) (监禁期结束后)。 上述行政释放立即开始。

对于前述刑期的起始部分, 被告将在县监狱服刑。

命令被告上缴罚金并支付总额为 _____ 美元作为对于法庭书记员的罚款, 以及适用情况下的附加费和评估费用。 除 _____ 美元被延缓。包括附加费和评估费的应付总额为 _____。该金额应立即支付或根据通过引用纳入本文的罚款支付命令支付。

(结束)

<input type="checkbox"/> 命令被告上缴并支付总共_____美元作为对于 的赔偿金(17-A M.R.S.§1152-2-A)。 <input type="checkbox"/> 赔偿金可根据 17-A M.R.S.§1326-E 一并按分期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赔偿金应通过检察官办公室支付，但在对惩教部服刑的任何期间和/或本宣判所规定的任何缓刑期内，赔偿金应支付给惩教部。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收入预扣税的命令已根据 17-A M.R.S.§1326-B 单独通过引用纳入本文。 <input type="checkbox"/> 全额执行/支付延期至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分期付款（每周）（每两周）（每月）或根据命令。 <input type="checkbox"/> 按照由惩教部确定的 时间表，将赔偿金支付给惩教部。
<input type="checkbox"/> 根据适用的规定，以及本协议所包括的缓刑通知，命令被告的车辆驾驶执照、运营许可或运营权，以及申请和获得许可证的权利和/或被告登记汽车的权利 被暂停。
<input type="checkbox"/> 命令被告在 _____（周）（月）内为执行法院批准的社区服务工作 _____ 小时
<input type="checkbox"/> 命令被告在县监狱服刑期间，每天向上述 _____ 县的财务局支付 _____ 美元。（最高 80 美元/天）。 (17-A M.R.S.§1341) <input type="checkbox"/> 全额执行/付款延期至 _____ 或根据命令。
<input type="checkbox"/> 命令被告应参加由物质滥用办公室管理的针对 _____ 多名罪犯的酒精和其他要求的教育、评估和治疗方案。 (29 M.R.S.§1312-B (2)(D-1), 29-A M.R.S.§2411 (5)(F))
<input type="checkbox"/> 命令被告将犯下 上述罪行时使用的枪支上缴国家。(17-A M.R.S.§1158-A)
<input type="checkbox"/> 命令被告不得拥有、持有或控制枪支。(15 M.R.S.§39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命令被告无条件释放。(17-A M.R.S.§1201)
如果被告已被裁定触犯 25 M.R.S.§1574，则被告须呈交在监服刑开始后任何时间或在缓刑官指定的缓刑期开始后任何时间抽取的 DNA 样本。
<p>警告：在本判决书的部分内容、任何其他法院命令的部分内容或法律禁止的情况下，被告拥有、持有或控制枪支属于违反州法律的行为，并且可能违反联邦法律。</p> <p>命令书记员向上述县或其授权代表的司法长官提交该判决和认罪书经认证的副本，且所递送的副本将作为被告的认罪书。连续宣判的原因载于法院记录或本文附件。</p> <p>所有待决议案，除与费用及保释的支付情况有关的议案外，现宣布无效（_____除外）</p> <p>本文内容属实，特此证明：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_____ _____ 书记员 审判员/法官 </p>
<p>我理解本判决，并确认收到了该判决和认罪书的副本。</p> <p>我在此承认，根据 36 M.R.S.§ 5276-A 规定，在社会安全披露表上披露我的社会安全号码属于强制性规定。我的社会安全号码将被用于协助收取基于该法案对我的强制性罚款，如果该罚款未能如期支付，则我必须向缅因州偿还所得税。我的社会安全号码也可以用来加快收取因为我指定代表律师而可能欠缅因州的款项。对于我欠缅因州的任何罚款或赔偿金的收取，将通过抵消我在缅因州所得税退税的款项来完成。</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background-color: #cccccc;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要求在单独的表格中披露社会安全号 </div> <p>日期： _____ 被告 _____ _____ 地址 _____ _____</p>